

循化撒拉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循财农字〔2025〕193号

关于拨付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农科局、自然资源和林草局、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青财农〔2025〕7号),县委县政府资金计划批复(循政〔2025〕89号),现拨付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3903万元,其中财力资金(不含项目管理费)151万元,项目管理费(财力资金)173万元,债券资金3579万元。列2025年收入科目: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9999 其他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9999 其他支出。

一、为提升衔接资金拨付时效,请各相关单位抓紧时间

做项目入库，认真填报绩效目标表，充分做好项目前期工作，按照项目资金支出序时进度要求推进工作。

二、请各相关单位严格按照《青海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字〔2022〕821号）《关于转发〈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 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青财农字〔2022〕428号）管理使用资金，严肃财经纪律，并加快推进项目入库和项目前期工作。

三、继续实施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政策的脱贫县，按照省财政厅等10厅（局、委）《关于印发〈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试点政策调整至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细则〉的通知》（青财农字〔2024〕296号）有关规定执行。

四、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严格按照《青海省政府性债务管理办法》（青政〔2018〕36号）要求，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国家明确禁止的项目。

附件：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抄送：国家金库循化支库， 本局相关科室。

循化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5年4月24日印发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金额（万元）	资金类别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3903		
1	2025 年循化县线辣椒提纯复壮技术应用项目	农科局	220	省级	2130599
2	循化县避险搬迁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自然资源和 林草局	834	省级	2130599
3	循化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吾曼村	新农村建设 服务中心	262	省级	2130599
4	循化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加仓村	新农村建设 服务中心	318	省级	2130599
5	循化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朱格村	新农村建设 服务中心	321	省级	2130599
6	循化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条井村	新农村建设 服务中心	194	省级	2130599
7	循化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石头坡村	新农村建设 服务中心	356	省级	2130599
8	循化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大庄村	新农村建设 服务中心	662	省级	2130599
9	循化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塘坊村	新农村建设 服务中心	398	省级	2130599
10	循化县 2025 年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王仓麻村	新农村建设 服务中心	165	省级	2130599
11	项目管理费	农科局	173	省级	2130599

